**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1年）

|  |  |
| --- | --- |
| 学位授予单位 | 名称 福建农林大学 |
| 代码 10389 |

|  |  |
| --- | --- |
| 授权学科  （类别） | 名称 兽医 |
| 代码 0952 |

|  |  |
| --- | --- |
| 授权级别 | □ 博士 |
| ☑ 硕士 |

2022年2月28日

兽医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2021年）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我校于1958年设立兽医专业，1986年获得硕士学位授权，2007年获批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012年兽医学入选福建省重点学科，2018年兽医学入选福建省高原学科，2021年获批兽医专业学位博士点。

**（一）目标与标准**

**1. 培养目标**

兽医硕士专业学位适应国家执业兽医和官方兽医的要求，面向动物诊疗机构、动物养殖生产企业、兽药生产与营销企业以及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兽医卫生监督执法、兽医行政管理、进出境检疫等部门，培养从事动物诊疗、动物疫病检疫、技术监督、行政管理以及市场开发与管理等工作的复合应用型高水平人才。

具体目标为：

（1）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为我国经济建设和兽医现代化服务。

（2）掌握专业领域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具备较宽广的相关学科知识，熟悉国家的相关政策和法规，能够较熟练地阅读专业领域的外文资料。熟悉我国兽医事业的现状，了解国际兽医行业的发展动态和趋势。

（3）有较强的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有较强的统筹决策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业务实施能力。能独立担负兽医科技服务、技术监督、管理与开发、项目规划与实施等工作。

**2. 学位标准**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严格按照《福建农林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福建农林大学兽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等文件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1）学习方式及年限**

学习方式分全日制或非全日制两种，学制均为3年，因客观原因未能按期完成学习任务者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和保留学籍）不超过5年。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采用全日制脱产学习方式，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采用“进校不离岗”的学习方式。

**（2）修读课程及学分要求**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课程学习总学分不低于26学分，分学位课（17学分）、选修课（9学分）二大类。

跨学科专业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定下补修2门本学科的本科生主干课程，并列入个人培养计划中，补修课程70分以上为合格，补修课程考试不合格者不得进入中期考核，补修课程不计入总学分。

**（3）专业实践**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应保证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实践，可采取集中和分段相结合的方式。实践场所包括动物医院、养殖场或其他兽医实践部门。实践结束后研究生需提交实践学习总结报告，并由培养单位与实践场所共同组成考核组对研究生实践情况进行考核。

**（4）文献阅读和专题报告**

在学期间，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必须完成1次文献阅读报告和1次专题报告，经考核合格，各计1学分，合计2学分。研究生在开题论证前应广泛阅读研究文献，提交自己撰写的文献综述1篇（正文不包括参考文献4000字以上，近3年的参考文献不少于10篇），由指导老师对文献综述的完整性、规范性和科学性进行评审，评为良好、合格和不合格。文献综述评定为合格及以上方可获得此学分。

**（5）学位论文与论文答辩**

论文指导实行导师负责制。

论文选题：学位论文选题必须密切结合实际，针对畜牧兽医技术服务、技术监督、业务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应有一定的新意和实用性。

论文形式：学位论文形式可以采用研究论文、调研报告、病例或案例分析、技术创新、产品研发以及管理决策和政策分析等。

论文评价：学位论文必须是经导师指导小组指导和认可，由攻读学位者本人完成。论文评价应着重考察学生运用现代科学理论知识、方法和技术，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对研究的问题应有一定的新见解或新进展，成果应能解决生产实际问题，或对生产管理有较大实际应用价值。

学位论文应至少有3名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的专家评阅，答辩委员会由5名或7名具有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及以上的专家组成；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均应有来自兽医教学、科研、行业和行业行政管理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学位论文答辩按照《福建农林大学学位授予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文件规定执行。

**（6）论文发表**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鼓励公开发表高质量论文，包括发表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科技期刊、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的论文，以及在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简称“三类高质量论文”）。

说明：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与硕士学位论文内容相关，以福建农林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原则上导师应为通讯作者，如有多位导师联合指导，通讯作者可为其中任一个导师，如期刊不标注通讯作者，导师应为其中作者之一。尚未见刊的，以录用通知书为据，中文期刊录用通知书必须注明刊登具体时间。

**（7）学位授予**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习期满，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实践、学位论文等规定的培养环节，通过论文答辩，发给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经学院教授委员会审议并报送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兽医硕士学位。

**（二）基本条件**

**1. 培养方向**

根据学科发展趋势和社会需求，本学位点设置三个培养方向：（1）动物疾病与保健；（2）中西兽医结合；（3）畜禽健康养殖关键技术与疫病防控。

**2. 师资队伍**

本专业学位点专任教师共52人，其中硕士生导师27人，占比51.9%；正高级职称11人，占比21.2%；副高级职称16人，占比30.8%；中级职称24人，占比46.2%。45岁（含）以下人数35人，占比67.3 %，获得博士学位的有38人，占比73.1%。

本专业学位点拥有国家“973”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1人，教育部动物医学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人，福建省“双创人才”1人，福建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3人，福建省引进高层次人才5名，福建省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人，福建省高等学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3人，福建省产业体系岗位专家2人，金山学者5人，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的师资队伍。

另外，本专业学位授权点拥有校外行业教师50人，均为畜牧兽医行业经验丰富的从业者，其中高级职称32人，具有博士学位者11人，硕士学位者20人，45岁以下21人。行业教师具有丰富的研究经验和厚实的理论基础，能够为研究生提供与自身行业相关的实习和论文指导。

**3. 科学研究**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2021年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及省部级科研项目40项，其中国家级项目11项，省部级项目29项，到账经费总额836.6万元。横向课题3项，到账经费24.0万元。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专任教师和研究生在国内外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58篇，包括在Cell Reports、Journal of Virology、Veterinary Research、Veterinary Microbiology、Frontiers in Immunology等国际核心学术刊物上发表了高水平研究论文。

为使研究生及时了解本专业的国际前沿信息和国内发展趋势，促进我院科研水平的提高，我院积极开展校内外学术交流活动，邀请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院长冯耀宇教授莅临我院作学术报告；举办优秀校友学术论坛，邀请福建南星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郑新平董事长、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周伦江所长等作报告，分享学科、行业前沿的信息。另外，我院陈吉龙教授也应邀在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动物传染病学分会第十九次全国学术研讨会上作大会报告，受到行业内专家的一致好评。

**4. 教学科研支撑**

本专业学位授权点建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福建农林大学动物科学实验教学中心）1个，福建省兽医中药与动物保健重点实验室、中西兽医结合与动物保健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闽台动物病原生物学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福建省“一带一路”畜禽重大疫病防控联合实验室和福建省动物药物工程实验室等创新平台5个；拥有设施完善的动物医院和实验动物中心。实验室总面积大于5000 m2。研究生教室多间，总面积大于1000 m2。用于研究生培养的实验仪器原值突破2000多万元，10万元以上大型仪器50多件。此外，学校具有大型仪器共享平台，可以提供良好的硬件支撑。学院拥有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37个，其中省级实践基地1个。

本学位点图书馆藏资料一万余册，数据库60余种，并可以共享福州地区大学新校区8所高校的电子资源和全国700多家图书馆各类资源，形成了纸质文献与电子文献共存、实体馆藏与虚拟馆藏结合、单馆保障与多馆互借与传递相结合的文献信息资源保障体系。

**5. 管理服务**

强化研究生教育管理的组织建设，逐步形成了研究生教育管理与服务校院二级管理体制。学校设有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学位授权点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等工作机构。学院相应成立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教授委员会等工作机构。

学院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教育工作手册》文件内容，为研究生的培养提供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包括学生管理规定、学位授予实施细则、奖学金管理办法、国家助学贷款管理办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管理办法、勤工助学管理办法、学校外助学金管理办法、学生档案管理规定、参加省级以上各类竞赛及科技创新活动奖励办法等。学院为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配备了党委副书记1名，副院长1名，教务人员1名，专职辅导员1名，提供生活、学习、创业、就业等全方位支持。

**（三）人才培养**

**1. 思想政治教育**

本专业学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持之以恒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奋勇担当强农兴农的时代使命，构建新时代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体系和“三全十育人”新格局，凝心聚力，全面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1）落深落细课程思政改革。在学院目标管理考核办法中，把课程思政建设列为学院加强内涵建设的重要内容。（2）深入开展实践、实习，注重学以致用、知行合一。选派实践经验丰富、业务水平精湛的老师带领学生深入行业一线，发挥专业特色，助力乡村振兴，勇担服务地方经济的责任使命。（3）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为抓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到基层党组织建设全过程。（4）选优配强思政队伍，全面提升综合素质。由学院党委副书记统筹、指导工作，专职辅导员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等具体工作，保障队伍人员充足、结构合理。

**2. 师德师风建设**

本专业学位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着力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用制度的力量确保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机制化。（1）强化思想引领。贯彻落实学校《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每年将教师政治理论学习与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同谋划、同部署、同安排，通过多种会议形式将教师政治理论学习融入到各项工作中，组织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2）严把教师思想品德关。严格贯彻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实施细则、学院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师德建设制度，规范导师管理，要求研究生导师严格落实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职责，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坚持“四个相统一”，自觉履行“四为服务”职责，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3）抓好教师意识形态工作。对教师网上网下言行加强规范和监管，开展师德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自查，通过学习教育、宣传贯彻等方式，规范教师履职履责行为。（4）加强宣传学习和营造氛围。综合运用授予荣誉、事迹报告、创作文艺作品、线上线下报道等手段，增强教师成就感、获得感、荣誉感，充分激发和保护教师教书育人、立德树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3. 招生选拔**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每年的研究生复试和录取的各项具体工作，并保证研究生招生环节的公平性。学院近几年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人数逐年上升，2021年共招生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生51人，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生5人。为保证生源质量，积极吸引优秀生源，学院全年度开展研究生招生宣传，将宣传工作经费纳入校、院年度经费预算，为招生宣传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4. 课程教学**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教学目标是培养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实用型、应用型、创新型人才，所以学位课程设置时注重实践性和应用性，核心课程设置体现学科特色。任课教师均是各学科、专业中学术造诣较深、在教学或科研工作中成绩显著的教授、副教授、研究员、副研究员等，或是硕士学位授权学科的学术带头人或学术骨干，保障了课程的教学质量。此外，充分发挥案例库教学这种开放式、互动式的新型教学模式的优势，激发研究生的学习兴趣，提升研究生独立思考和灵活应用专业基础知识的能力，培养研究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5. 导师管理**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时实行校内导师和校外导师相结合的双导师指导制度。根据全国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以及《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选聘与管理办法》，本专业学位在导师选聘时建立了能上能下、有进有出的动态机制，并不断优化导师队伍的年龄、学历、知识结构，提高导师队伍的整体水平。为适应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发展需要，提高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学校规定青年教师应结合自己的专业，脱产深入到企业或校外实践基地参加为期半年的专业实践锻炼，以加强教师的实践教学能力。另外，每位研究生都有5名经验丰富的老师组成指导小组进行指导，其中至少1名是校外导师，使学生博采众长，知识与技能得到全面发展。

**6. 学术训练或实习实践**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在学期间应保证不少于6个月的专业实践，可采取集中和分段相结合的方式。实践场所包括动物医院、养殖场或其他兽医实践部门，实践过程中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良好的实务工作经历的临床一线校外导师进行指导。实践结束后研究生提交实践学习总结报告，由培养单位与实践场所共同组成考核组对研究生实践情况进行考核。

**（四）质量监控**

**1. 分流淘汰**

本学位点从招生录取、课程设置、论文选题、开题报告、中期考核、论文评审、学位审核等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加强管理和考核，实行中期考核分流机制，在研究生培养质量环节的监控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本年度无中期分流的研究生。

**2. 学位论文**

在学位论文选题上，积极引导研究生将选题的眼光落在生产实际问题上，要求研究成果能解决生产实际问题，或对生产管理有较大的实际应用价值。按照《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实施办法》，所有的研究生在进行学位论文送审和答辩之前，要按规定经过严格的资格审查，执行学位论文审核制度和论文修改制度，学院组织实施学位论文预检测和正式检测工作，学院预检测中，去除本人文献复制比超过20%的学位论文应当责成学生进行修改，并于正式检测时再次提交学院检测，合格后方能送审。论文通过同行专家盲审符合条件后，方能申请答辩。论文答辩委员会由校内专家和校外专家组成。通过学位论文答辩的研究生，最终由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兽医硕士学位。本专业学位论文抽检评议结果均为合格，不存在问题或有异议论文，亦不涉嫌学术不端问题。

**3. 学风教育**

为引导研究生遵守学术规范，坚守学术诚信，摒弃学术不端行为，本专业学位成立由学院书记、院长领导，副书记、副院长、系主任、教学秘书、辅导员分工负责管理的学风工作小组，每学期开展有关学风建设方面的主题活动和讲座，以一些典型的学术腐败、学术不端及学术失范行为作为案例，对研究生自觉遵守科学道德、学术规范进行警示教育，强调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的重要性，引导学生努力成为优良科学道德的践行者和良好学术风气的维护者。

**二、工作特色与成效**

**1. 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坚持问题导向，做好制度的“废改立”，破“五唯”，重“五育”，加快建立与学校教育导向相契合、学位建设实际相适应的各类评价激励机制，推动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良性发展，形成学风端正、教风良好、学术行为规范的教学氛围和制度环境。

**2. 立德树人**

严格贯彻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实施细则、学院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教师职业行为负面清单及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师德建设制度，规范导师管理，要求研究生导师严格落实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职责，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开展研究生导师论坛，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将师德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在评聘、评奖等各环节严格师德考评，严格执行“师德一票否决制”。本专业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导师于2021年荣获福建农林大学严家显最高奖教金、福建农林大学科研育人突出业绩奖一等奖和三等奖等多项奖励，荣获福建农林大学“优秀教师”、“优秀共产党员”、“优秀班主任”等荣誉称号。

**3. 科教融合**

科教融合培养人才的过程中，教学与科研相互促进、相辅相成。本专业学位在推进科教融合工作中，把优质科研资源转化为育人资源和优势，把科研设施转化为教学创新平台，把最新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将科研的新思维、新方法、新技术和新材料等运用于教学，着力培养研究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真正实现研究性教学、探索式学习。例如，本专业学位开设的课程中，结合专业特色，将影响畜牧业健康发展和人民健康的重要传染病病原非洲猪瘟病毒和新型冠状病毒等最新研究进展融入课堂中，既提高了学生对专业知识的学习兴趣，拓展了研究生的学术视野，也培养了研究生的科研素质和创新能力，为更好地满足科学研究对人才的需求提供了保障。

**4. 产教融合**

开展校企联合培养，深化产教融合，是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的有效途径。本专业学位结合专业实践教学选择一些创新能力和科研实力较强的大型养殖企业、兽药企业、饲料生产企业、兽医诊疗机构等开展项目委托合作。在合作中研究生可以得到实验实习机会，从而培养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提升培养质量。通过与大型企业共同建立全日制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基地，充分发挥学校和企业在研究生教育、科学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的优势，企业可以与学生提前接触，提高了对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认可度，加速了畜牧兽医生产一线高新技术人才的培养。

**5. 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为保证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学院多举措并行，包括：（1）每学年对研究生进行综合测评，从思想、学习、科研与实践等多方面进行考核和综合评价；（2）根据人才培养和学位点建设的需要，对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了修订，使之更贴合行业的实际发展需要。（3）开展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的建设，提升研究生导师育人意识，强化导师育人责任，完善课程育人机制。（4）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的建设和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的遴选。学院在2021年度新增兽医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14人，保障了研究生在实践过程中的培养质量。（5）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的监管。从研究生论文选题、开题报告、中期考核、论文评审、论文答辩等各个环节加强管理和考核，切实从解决实际问题的有效性和创新性等方面考察研究生的学位论文质量。

**三、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1. 在学术梯队方面，本专业学位点国家级人才匮乏，省部级人才偏少。

2. 在研究生招生方面，生源质量参差不齐，与农业类国家双一流大学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

**四、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一）发展目标**

以兽医专业博士点获批为发展契机，进一步提升本专业学位点的建设水平，力争在国家级、省部级人才引进和培养，以及省部级科研平台、科研成果奖励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把本专业学位点建设成为福建省乃至全国兽医方向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成为推进闽台畜牧业合作、推动全省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

**（二）保障措施**

**1. 人才引进与培养**

打好引才育才聚才用才“组合拳”，构建更具竞争力吸引力的人才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在政策、资金、人力、物力等各方面给予40岁以下骨干教师大力支持，搭建更好平台、创造更优条件使他们能够尽快成长，力争在国家级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方面获得突破。多渠道培训教师，提升教师素质，不断提高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

**2. 科研创新**

聚焦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基础研究，注重原始创新、协同创新，培育重大项目和成果。积极参加学校的学科群建设，实施跨学科协同创新计划，推进本专业学位点与其他学科相关团队的协同发展和融合发展。

**3. 社会服务**

推进“双师型”教师和教学团队培养工作，鼓励教师深入一线，积极参与校企合作，搭建校企合作的共建平台，形成多渠道、多方式、多面向的新型农业科技综合服务体系。发挥岗位专家和创新团队的引领作用，带动青年教师积极参与国家重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项目，服务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

**4. 平台基地建设**

在原有科研创新平台的基础上，大力推进高端创新平台建设，更好发挥省部级科研创新平台和重点实验室的功能。加强与国家级科研平台和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的交流合作，聚焦学科交叉前沿研究方向，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前沿性基础研究，推进学科发展和提高科学研究水平。

**5. 对外交流与合作**

继续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的对外交流思路，支持本专业学位点师生到境外高水平高校或科研机构以及邀请国内外专家来校开展科研合作和学术交流，拓展教师和学生的国际化视野，扩大学科和学院的国内外影响力。